

证券代码:688238 证券简称:和元生物 公告编号:2023-028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40,519,44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3年6月3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1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1号),同意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元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0股,并于2022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493,189,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24,181,006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86.0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9,007,994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3.99%。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限售股股数为7名,限售期为无限售股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限售股合计为40,519,4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总数96.3198%,其中,包含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获得的转增股份9,350,640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3年6月3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93,189,000股,合计拟转增147,956,7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41,145,700股。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已变更为641,145,700股。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所持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本承诺人承诺,自发行人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本承诺人进一步承诺:
(1)作为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新增股东,本承诺人于发行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不存在取得的首发股份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承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依法减持发行人股份。”

(二)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除上述限售安排承诺外,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承诺:

“1)本合伙企业/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本合伙企业/本公司所持发行人的锁定期满后,本合伙企业/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但届时本合伙企业/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合计低于5%时除外),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的程序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规定,保证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若本合伙企业/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该等增值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合伙企业/本公司将因违反承诺事项所获得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导致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认为:和元生物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和元生物关于本次限售股股份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和元生物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40,519,4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6.3198%。
(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解除限售股数量(股)
1	上海存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0,200	0.0437%	6,060,200	0
2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71,740	0.0597%	4,471,740	0
3	浙江耀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5,100	0.4718%	3,025,100	0
4	上海耀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87,780	5.4727%	9,075,300	26,012,480
5	苏尚德(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0,200	0.0437%	6,060,200	0
6	上海耀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5,100	0.4718%	3,025,100	0
7	上海耀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1,800	1.3759%	8,821,800	0
合计		66,531,020	10.3707%	40,519,440	26,012,480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40,519,440	36
合计		40,519,44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3-045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0,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529,677,087股的0.006%;回购价格为34.223元/股。

2.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8408号),截至2023年5月17日,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股本减少30,000股,总股本由529,677,087股变更为529,647,087股。自上述注销完成后至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之日,公司总股本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增加123,842股,总股本变更为529,770,929股。

3.2023年6月19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9年11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披露文件。

2.2019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北京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京国资发〔2019〕154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及相关披露文件。

3.2020年1月10日,公司召开了监事会出具的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事项说明,在从2019年12月27日至2020年1月6日的公示期限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年1月13日,公司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2020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条件及授予日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授予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授予条件已满足,不存在不予授予的情形。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日、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均符合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披露文件。

6.2020年3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至登记日,因一名激励对象离职,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450万股调整为447万股,授予对象由88名调整为87名,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0年3月19日。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3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述公告。

7.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9年度派息,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4.60元/股调整为34.537元/股。同时,因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离职,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由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5,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4.537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披露文件。

8.2021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21年7月2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9.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0年度派息,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4.537元/股调整为34.428元/股。同时,因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离职,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由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4.428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0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披露文件。

10.202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22年1月26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11.2022年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董事会决定并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结合公司2020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2020年度的个人业绩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为85名激励对象对上一解除限售期1,766,000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2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12.2022年3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公告》(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述公告。
13.202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

案》(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1年度派息,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4.428元/股调整为34.223元/股。同时,因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离职,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由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4.223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调整为84名,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由2,649,000股调整为2,643,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14.2022年8月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22年9月15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15.2023年2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董事会因激励对象离职、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全部或部分取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办理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经调整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84名调整为83名,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643,000股调整为2,613,000股。同时结合公司2021年度业绩考核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2021年度的个人业绩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为83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手续,1,306,500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2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披露文件。

16.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23年6月19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二、回购注销原因、定价、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

因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1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由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数量、价格、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1.回购注销数量
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30,000股,占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0.67%,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6%。

2.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七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离职前需缴完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和股票期权行权授予部分的个人所得税。

鉴于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内,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2020年度权益分派和2021年度权益分派,根据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了调整,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34.60元/股调整为34.537元/股;因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34.537元/股调整为34.428元/股;因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34.428元/股调整为34.223元/股。

因此,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为34.223元/股,回购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6日出具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8408号),对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29,677,087.00元,股本为人民币529,677,087.00元。根据公司2023年3月29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1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激励计划,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由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34.223元/股,回购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截至2023年5月17日,公司以货币资金支付了此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款项合计人民币1,026,690.00元,因此减少股本人民币30,000.00元。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结构变动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29,677,087股变更为529,770,929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28,260,000	0.31%	-30,000	0.00%	1,598,260,000	0.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88,860,000	0.05%	0	0.00%	288,860,000	0.05%
回购注销限售股	1,339,400,000	0.26%	-30,000	0.00%	1,339,370,000	0.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8,049,727.00	99.69%	30,000	0.01%	528,079,727.00	99.70%
三、总股本	529,677,087.00	100.00%	92,942	0.02%	529,770,029.00	100.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公司股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公司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股东的利益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继续实施,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验资报告》
2.《注销股份明细表》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3-026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1.26%。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8,0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26%。